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YKADAN CAPITAL LIMITED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8)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業績		
年內溢利(千港元)	34,676	54,385
每股財務資料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仙)	6.5	11.2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資產淨值／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2.51	2.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39,9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2,500萬港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對比數字載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	408,144	602,325
銷售及服務成本		<u>(299,151)</u>	<u>(464,213)</u>
毛利		108,993	138,112
其他收益	4(a)	14,613	4,605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4(b)	40,485	(21,815)
銷售及營銷開支		(22,335)	(18,469)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u>(104,572)</u>	<u>(75,731)</u>
營運溢利		37,184	26,70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9	<u>17,300</u>	<u>32,843</u>
融資成本	5(a)	54,484	59,545
攤佔聯營公司虧損		(13,176)	(6,723)
攤佔合營公司淨(虧損)／溢利		—	—
		<u>(91)</u>	<u>9,240</u>
除稅前溢利	5	41,217	62,062
所得稅	6	<u>(6,541)</u>	<u>(7,677)</u>
年內溢利		<u><u>34,676</u></u>	<u><u>54,385</u></u>
以下人士應佔：			
—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31,120	53,510
— 非控股權益		<u>3,556</u>	<u>875</u>
年內溢利		<u><u>34,676</u></u>	<u><u>54,385</u></u>
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u><u>6.5 港仙</u></u>	<u><u>11.2 港仙</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34,676	54,38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及作出重新分類調整)：			
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7,944	(11,321)
– 攤佔合營公司之匯兌儲備		3,263	–
		21,207	(11,321)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攤佔重新計量一間合營公司的定額福利負債		(744)	–
– 持作自用之樓宇轉撥至投資物業後的重估盈餘	9	11,474	–
		10,730	–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31,937	(11,32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6,613	43,06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		55,007	46,754
非控股權益		11,606	(3,69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66,613	43,0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	529,716	458,773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44,155	56,48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0	218,885	106,79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11	227,860	69,328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b)	310	683
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	13	15,651	—
遞延稅項資產		1,002	—
		<u>1,037,579</u>	<u>692,062</u>
流動資產			
待售物業		724,948	618,438
存貨		36,682	65,339
貿易應收款項	12(a)	115,225	136,04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2(b)	133,796	17,752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	3,267	—
由持份者持有之現金		188,325	17,023
銀行存款及手持現金		399,434	124,721
		<u>1,601,677</u>	<u>979,31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26,130	56,803
來自銷售物業之已收按金		385,051	8,688
銀行貸款	15	646,740	229,345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77,559	76,248
應付稅項		8,033	5,492
		<u>1,243,513</u>	<u>376,576</u>
流動資產淨值		<u>358,164</u>	<u>602,743</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95,743</u>	<u>1,294,80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5	183,826	137,843
遞延稅項負債		<u>15,111</u>	<u>12,446</u>
		<u>198,937</u>	<u>150,289</u>
資產淨值		<u><u>1,196,806</u></u>	<u><u>1,144,516</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774	4,774
儲備		<u>1,148,359</u>	<u>1,107,675</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153,133	1,112,449
非控股權益		<u>43,673</u>	<u>32,067</u>
權益總額		<u><u>1,196,806</u></u>	<u><u>1,144,516</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一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分別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及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 135 號宏基資本大廈 2701 及 2801 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並提供企業管理服務。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年報。

本集團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呈報。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除了下述變動外，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保持一致。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於本集團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該等修訂概無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然而，須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以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所引入之新披露規定，該等修訂要求實體提供信息披露，以使財務報表用戶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物業發展、物業投資以及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本集團年內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已竣工物業	250,550	356,104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144,750	239,855
租金收入	12,844	6,366
	<u>408,144</u>	<u>602,325</u>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客戶基礎，其中僅三名客戶（二零一七年：一名客戶）交易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向香港一名客戶及美國（「美國」）兩名客戶出售已竣工物業的收益分別約為81,800,000港元、92,902,000港元及70,771,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一名客戶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之收益約為114,265,000港元（包括本集團所知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作出之銷售）。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按業務類別（產品及服務）組織的分部管理業務。本集團按照與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匯報一致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呈報分部。本集團並無將經營分部合併以形成以下呈報分部。

- 物業發展—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重新定位及提升物業價值業務，側重於香港、英國及美國黃金地段之發展項目。
- 物業投資—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租賃本集團投資物業組合內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物業。
-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此分部所產生的收益來自於大中華區分銷石質複合材料產品。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之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乃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呈報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不包括公司職能的收入及開支，如若干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若干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融資成本、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攤佔合營公司淨(虧損)／溢利及出售交易證券之收益。

除若干並非由分部直接管理的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合營公司之權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遞延稅項資產及若干銀行存款及手持現金外，所有資產已分配予經營分部。

除若干並非由分部直接管理的其他應付款項、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貸款、若干銀行貸款及遞延稅項負債外，所有負債已分配予經營分部。

此外，管理層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新增及轉撥至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的分部業績及資料。分部間銷售乃經參考外部人士就類似服務做出的價格而進行定價。

有關上述營運及呈報分部的資料呈報如下。

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250,550	12,844	144,750	-	408,144
分部間收益	-	3,651	-	(3,651)	-
總計	<u>250,550</u>	<u>16,495</u>	<u>144,750</u>	<u>(3,651)</u>	<u>408,144</u>
經營分部溢利	45,026	264	20,981	-	66,271
公司開支					(59,541)
公司收入					53,91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17,300
融資成本					(13,17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 減值虧損					(23,460)
攤佔合營公司淨(虧損)／溢利					<u>(91)</u>
除稅前溢利					<u><u>41,217</u></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收益	356,104	6,366	239,855	–	602,325
分部間收益	–	4,161	–	(4,161)	–
總計	<u>356,104</u>	<u>10,527</u>	<u>239,855</u>	<u>(4,161)</u>	<u>602,325</u>
經營分部溢利／(虧損)	57,995	(2,389)	35,930	–	91,536
公司開支					(73,769)
公司收入					1,838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32,843
出售交易證券之收益					7,097
融資成本					(6,723)
攤佔合營公司淨(虧損)／溢利					<u>9,240</u>
除稅前溢利					<u><u>62,062</u></u>

分部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物業發展	954,101	646,871
物業投資	531,987	460,689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u>153,228</u>	<u>203,792</u>
分部資產總值	1,639,316	1,311,352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43,575	54,7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18,885	106,797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227,860	69,328
遞延稅項資產	1,002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95,182	4,47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3,267	—
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	15,651	—
銀行存款及手持現金	<u>394,518</u>	<u>124,721</u>
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	<u>2,639,256</u>	<u>1,671,381</u>
分部負債		
物業發展	640,296	203,547
物業投資	117,926	128,659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u>35,232</u>	<u>71,811</u>
分部負債總值	793,454	404,017
其他應付款項	6,326	4,15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貸款	77,559	76,248
銀行貸款	550,000	30,000
遞延稅項負債	<u>15,111</u>	<u>12,446</u>
本集團綜合負債總值	<u>1,442,450</u>	<u>526,865</u>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新增及轉撥至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 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	-	19,523	11	19,534	80	19,614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466)	(466)	(3,388)	(3,854)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818)	(818)	-	(818)
	<u>-</u>	<u>19,523</u>	<u>11</u>	<u>19,534</u>	<u>80</u>	<u>19,614</u>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分銷建築及 室內裝飾材料 千港元	分部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量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新增及轉撥至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 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	-	37,200	56	37,256	96	37,352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	(876)	(876)	(3,661)	(4,537)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	(480)	(480)	-	(480)
	<u>-</u>	<u>37,200</u>	<u>56</u>	<u>37,256</u>	<u>96</u>	<u>37,352</u>

地區分部資料

管理層按所提供服務或已交付貨物之地點將收益分類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90,633	360,606
中國	150,842	241,719
美國	163,673	—
其他	2,996	—
	<u>408,144</u>	<u>602,325</u>

有關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點或相關業務所在地點計入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資料詳情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香港	223,867	197,603
中國	359,992	326,248
美國	—	—
其他	14,768	15,083
	<u>598,627</u>	<u>538,934</u>

4.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a) 其他收益		
沒收物業銷售按金之收入	1,098	1,847
交易證券之股息收入	—	472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13	166
提供貸款予合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8,376	—
其他	5,026	2,120
	<u>14,613</u>	<u>4,605</u>
(b) 其他收入／(虧損)淨額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1,291	(28,432)
出售交易證券之收益	—	7,097
出售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818)	(480)
其他	12	—
	<u>40,485</u>	<u>(21,815)</u>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之利息	16,444	12,285
來自一位非控股股東貸款之利息	199	121
減：已資本化至發展中待售物業之利息開支(附註)	<u>(3,467)</u>	<u>(5,683)</u>
	<u>13,176</u>	<u>6,723</u>

附註：利息按平均年利率約3.0% (二零一七年：2.6%) 予以資本化。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 其他項目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54	4,53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44,262	49,884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989	1,16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u>45,251</u>	<u>51,051</u>
存貨成本	102,889	171,394
已確認出售物業之成本	192,262	289,437
有關租賃物業的經營租賃付款	3,173	5,744
應收投資物業租金減直接開支4,00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3,382,000港元)	<u>(8,844)</u>	<u>(2,984)</u>
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2(a))	3,445	5,302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23,460	－
撥回壞賬撥備(附註12(a))	(161)	(5,512)
核數師酬金－審計服務	<u>1,568</u>	<u>1,508</u>

附註：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向一個有其他企業(本集團獨立第三方)參與的位於美國之潛在物業項目作出墊款3,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3,460,000港元)，作為部分開發前費用。由於當地物業稅，建築成本以及利率上升，該項目的預計回報並未符合本集團的初步預期。因此，本集團經審慎考慮後決定撤出該項目。此外，本集團認為收回該筆款項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及已於年內作出悉數減值虧損。

6. 所得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撥備	4,227	1,610
— 上個年度撥備不足	19	—
	<u>4,246</u>	<u>1,610</u>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年內撥備	3,440	7,010
— 上個年度過度撥備	(1,352)	—
	<u>2,088</u>	<u>7,010</u>
	-----	-----
預扣稅項	—	(3,251)
	-----	-----
海外稅項		
— 年內撥備	1,209	—
— 上個年度過度撥備	—	(88)
	<u>1,209</u>	<u>(88)</u>
	-----	-----
	7,543	5,281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性差額	(1,002)	2,396
	<u>6,541</u>	<u>7,677</u>
	=====	=====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七年:25%)。

海外稅項乃以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溢利31,12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3,510,000港元)及於本年度已發行之普通股477,447,000股(二零一七年：477,447,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

(a) 年內應佔派付予普通股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於報告期末後派付的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 (二零一七年：每股3港仙)	<u>14,323</u>	<u>14,323</u>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無確認為負債。

(b) 上一財政年度應佔派付予普通股股東之股息，已批准及於年內支付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上一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3港仙)	<u>14,323</u>	<u>14,323</u>

9.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估值：		
於年初	458,773	430,583
新增	223	100
轉撥	19,300	15,873
重估盈餘	17,300	32,843
匯兌調整	<u>34,120</u>	<u>(20,626)</u>
於年末	<u>529,716</u>	<u>458,773</u>

於香港及中國持有之所有投資物業乃屬中期租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數168,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457,273,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已予抵押作擔保銀行貸款(附註15)。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香港賬面值為7,826,000港元之若干部分持作自用之物業由於用途變更，由「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該等物業於轉撥時按公平值計量為19,300,000港元，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處理重估盈餘11,474,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成本計算為15,873,000港元之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由於用途變更，由「待售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該等物業於轉撥時按公平值計量為37,100,000港元，並於綜合收益表內處理重估盈餘21,227,000港元。

位於香港及中國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由獨立測量師行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二零一七年：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及Beijing Colliers International Real Estate Valuation Co., Ltd(二零一七年：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進行重估，其僱員具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資格及對估價物業的所在地點及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

1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攤估資產淨值(附註(c))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非流動部分)(附註(d))	<u>218,885</u>	<u>106,797</u>
	<u>218,885</u>	<u>106,797</u>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流動部分)(附註(e))	<u>3,267</u>	<u>—</u>

附註：

- (a) 作為本集團與本公司擁有1%間接股權的Rykadan Real Estate Fund LP(「RREFLP」)之間，單一目的為發展下文附註(b)所述物業(「該項目」)的安排之一部分，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向RREFLP轉讓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Fastest Runner Limited(「Fastest Runner」)的80%股權，代價為80美元(約等於627港元)。由於Dynamic Power Global Limited(「Dynamic Power」)為Fastest Runner的全資附屬公司，於上文所述轉讓Fastest Runner的股權後，Fastest Runner及Dynamic Power均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而該兩間公司於轉讓前概無經營任何業務。Fastest Runner及Dynamic Power的20%股權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列作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此外，鑒於本集團可對RREFLP行使重大影響力(原因為根據本集團(作為一般合夥人)與其他有限合夥人訂立的有限合夥協議，投資委員會三名成員之一來自本集團)，RREFLP的1%股權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列作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b) 根據Dynamic Power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日提交的標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Dynamic Power以代價1,518,157,000港元認購加宇投資有限公司(「加宇」)(位於香港黃竹坑的一項物業的唯一擁有人)的100%權益。由於Dynamic Power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本集團透過持有Fastest Runner 20%權益而持有加宇的20%股權會以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列作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 (c)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的攤佔聯營公司 (Epic Quest Global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 之虧損於本年度及年度累計金額分別為 791,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1,951,000 港元) 及 4,520,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3,729,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的攤佔聯營公司 (Fastest Runner 及其附屬公司) 之虧損於本年度及年度累計金額為 861,000 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確認的攤佔聯營公司 (RREFLP 及其附屬公司) 之虧損於本年度及年度累計金額為 76,000 港元。

- (d)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所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收回及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 (e)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1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攤佔資產淨值	23,444	22,997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u>204,416</u>	<u>46,331</u>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u><u>227,860</u></u>	<u><u>69,328</u></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合營公司款項 190,000,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及 6,389,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6,326,000 港元) 分別按 3 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 4.5% 及年利率 5.5% 計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而餘額 8,027,000 港元 (二零一七年：40,005,000 港元) 則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所有款項預期於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不會收回及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6,199	151,873
減：壞賬撥備	<u>(20,974)</u>	<u>(15,827)</u>
	<u><u>115,225</u></u>	<u><u>136,046</u></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及經扣除壞賬撥備，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30日	14,370	24,728
31-60日	41,555	26,306
61-90日	2,668	16,188
90日以上	56,632	68,824
	<u>115,225</u>	<u>136,046</u>

除根據協議條款應收銷售物業的所得款項及於租戶使用物業的月份內應收租金收入外，本集團會根據合約條款與個別客戶磋商，給予平均信貸期90日(二零一七年：90日)。

於接納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業務的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釐定客戶獲授的信貸限額。本集團會定期審閱現有客戶的款項收回程度。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乃使用撥備賬入賬，除非本集團相信日後收回該款項的可能性極低，在此情況下，有關減值虧損將直接於貿易應收款項中撇銷。

年內壞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5,827	18,362
已確認減值虧損	3,445	5,302
不可收回款項撇銷	-	(1,317)
撥回壞賬撥備	(161)	(5,512)
匯兌調整	1,863	(1,008)
	<u>20,974</u>	<u>15,827</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20,97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15,827,000港元)乃個別釐定予以減值。個別已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處於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管理層經評估認為該等應收款項預期不可收回。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定壞賬撥備3,44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5,302,000港元)已予確認。

既無個別亦無共同被視為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34,955	58,411
1-30日	6,285	16,274
31-60日	36,846	5,138
61-90日	1,462	4,845
90日以上	35,677	51,378
	80,270	77,635
	115,225	136,046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之應收款項涉及無近期違約紀錄之廣大客戶。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款項乃與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及結餘仍然認為可以完全收回，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並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b)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附註)	127,239	6,746
應收代價	—	4,148
其他應收款項	6,867	7,541
	134,106	18,435
指：		
非流動部分	310	683
流動部分	133,796	17,752
	134,106	18,435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結餘包括就預售物業已支付之佣金及就收購待售物業已支付之按金分別為30,76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零港元)及91,02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零港元)。

13. 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u>15,651</u>	<u>—</u>

非上市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並無活躍市場報價及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該等可供出售之股本證券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37,734,000港元（二零一七年：2,728,000港元），基於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30日	37,652	2,702
31-60日	1	—
61-90日	76	—
90日以上	5	26
	<u>37,734</u>	<u>2,728</u>

15. 銀行貸款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197,762	154,364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於一年之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u>448,978</u>	<u>74,981</u>
	<u>646,740</u>	<u>229,34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u>183,826</u>	<u>137,843</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197,762	154,364
一年之後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附註(g))：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47,521	17,847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4,364	147,681
五年以上	40,919	47,296
	632,804	212,824
	830,566	367,188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銀行貸款及無抵押銀行貸款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有抵押銀行貸款	669,819	316,912
無抵押銀行貸款	160,747	50,276
	830,566	367,188

- (a)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香港提取之銀行貸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或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率加年利率介乎1.8%至3%(二零一七年：1.9%至2.5%)計息。利息每一至三個月重新定價。
- (b)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於美國提取之銀行貸款按年利率5%(二零一七年：華爾街日報最優惠利率加年利率1%)計息。
- (c)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澳門提取之銀行貸款按澳門最優惠利率減年利率1%(二零一七年：無)計息。
- (d)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中國提取之銀行貸款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年利率計息。
- (e) 於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融資以下列各項之按揭作為擔保：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168,300	457,273
持作自用之樓宇	41,778	51,074
待售物業	405,969	401,09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429	422
	636,476	909,861

該等銀行融資923,43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712,056,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693,82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35,010,000港元)。

- (f) 本集團若干銀行融資須待達成與若干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比率有關之契約後，方告作實。倘本集團違反契約，已提取融資須於要求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控其對該等契約的合規情況。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違反與提取融資有關之契約。

- (g) 該等款項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償還日期計算，且忽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
- (h) 本集團若干貸款協議載有賦予貸款人權利可全權酌情隨時要求即時還款的條款，而不論本集團是否已履行計劃還款義務。

本集團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只要本集團繼續履行計劃還款義務。

業務及財務回顧

概況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其物業發展業務中取得若干關鍵里程碑，當中包括其第二個工業重建項目宏創方(下文稱為「楓樹街項目」)預售成功，加強了本集團於套現物業項目及投資的往績紀錄。本集團亦已套現匯萃住宅房地產項目餘下物業。

另一項重要里程碑為本集團拓展資產管理業務，具體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推出 Rykadan Real Estate Fund LP。憑藉本集團因從多個房地產投資項目中產生理想回報而於房地產機構投資者中聲譽日益顯著，資產管理業務將進一步多元化本集團的收益來源，擴闊其發展資本的基礎及增加其資產價值。

因退出其他物業投資而騰出資金，本集團繼續積極尋求增加收購香港及海外的商業、工業及住宅物業以擴大其現有的投資組合，秉承本集團以獲得高潛力投資、不斷提升資產價值及於三至五年內擇機退出的策略。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投資包括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美國(「美國」)及英國(「英國」)之商業、工業及住宅物業發展。其所投資之公司亦經營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酒店運營及資產管理。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263,9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67,100萬港元)，其中流動資產為160,2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97,900萬港元)，約為1.29倍流動負債(二零一七年：2.60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115,3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11,200萬港元)。

整體表現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綜合收益40,8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60,200萬港元)。該等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為10,9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3,800萬港元)及26.7%(二零一七年：22.9%)。

年內溢利為3,5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5,400萬港元)。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為3,1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5,400萬港元)。

溢利主要可歸因於出售位於美國的兩項物業、「匯萃」的餘下住宅及商業單位、香港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及受惠於人民幣與英鎊的匯兌收益淨額，儘管本集團錄得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6.5港仙(二零一七年：11.2港仙)。

董事會宣派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一七年：3港仙)。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九日，Q.R.B.G. S.r.L. (「QRBG」，本集團合營公司Quarella Holdings Limited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Quarella S.p.A. (「Quarella Italy」)訂立業務買賣合約，QRBG已收購而Quarella Italy已出售(其中包括)Quarella Italy的相關部分業務及資產(與生產石英及大理石複合材料產品的業務有關)。QRBG根據業務買賣合約收購的主要資產包括土地及樓宇、廠房及機器、存貨以及商標。

投資組合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及現金約為39,9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12,500萬港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的15.1%(二零一七年：7.5%)。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投資。

房地產投資

投資	位置	類別	本集團 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狀況	總建築面積 (附註1)	總土地面積	應佔建築/ 土地面積
Winston Project	1135 Winston Avenue, San Marino, CA 91108, the U.S.A.	住宅物業	100%	計劃中	不適用	21,861平方呎	21,861平方呎

投資	位置	類別	本集團 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狀況	總建築面積 (附註1)	總土地面積	應佔建築/ 土地面積
265 Naomi Project	265 W Naomi Avenue, Arcadia, CA91007, the U.S.A.	住宅物業	100%	興建中。 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竣工	8,064平方呎	不適用	8,064平方呎
263 Naomi Project	263 W Naomi Avenue, Arcadia, CA91007, the U.S.A.	住宅物業	100%	興建中。 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竣工	8,010平方呎	不適用	8,010平方呎
Monterey Park Towne Centre	100, 120, 150, 200 South Garfield and 114 East Garvey and City Parking Lot, Monterey Park, CA91755, the U.S.A.	住宅及 零售物業	100%	計劃中	不適用	95,438平方呎	95,438平方呎
Le Roy Project	333 West Le Roy Avenue, Arcadia, CA91007, the U.S.A.	住宅物業	50%	興建中。 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竣工	7,205平方呎	不適用	3,603平方呎
Shoreditch Project	79-81 Paul Street, Shoreditch, London, EC2A 4NQ, the U.K.	商業物業	100%	已完成及出售中	10,939平方呎	不適用	10,939平方呎
凱龍南匯商務園	位於中國上海浦東新區惠南鎮宣黃公路2300號的一座工業綜合樓	商業及 工業物業	59.1%	出租中	52,304平方米	不適用	30,911平方米
楓樹街項目	九龍大角咀必發道124-126, 130, 132及134號	工業物業	100%	興建及預售中。 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竣工	86,400平方呎	不適用	86,400平方呎
永康街項目	九龍永康街55-57號及瓊林街84-86號	工業物業	26%	興建中。 預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竣工	181,687平方呎	不適用	47,239平方呎

投資	位置	類別	本集團 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狀況	總建築面積 (附註1)	總土地面積	應佔建築/ 土地面積
黃竹坑項目	香港黃竹坑道23號	商業物業	20.8%	興建中。 預期於二零 二二年三月 竣工	107,202平方呎	不適用	22,298平方呎
宏基資本大廈 2702、2802、 2803、2804室 及若干停車位	九龍觀塘海濱道135號	商業物業	100%	已完成(分類 為投資物業)	13,467平方呎	不適用	13,467平方呎
宏基資本大廈 若干停車位	九龍觀塘海濱道135號	商業物業	100%	已完成(分類 為待售物業)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建築面積乃根據本集團發展計劃而計算，可能有所變動。

其他投資

投資	業務／類別	本集團權益
格利來建材有限公司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	87%
Quarella Holdings Limited	石英及大理石複合材料產品生產商	43.5%
RS Hospitality Private Limited	一間合營公司，於不丹經營擁有24間套房之精品度假村	50%

投資概要及回顧

物業發展

本集團仍高度活躍於物業發展業務並推動多個項目接近竣工及待售階段。業績亮點包括楓樹街項目成功預售及「匯萃」的餘下物業套現。本集團亦已於美國 Arcadia 出售兩個已竣工的住宅項目。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亦收購於美國蒙特利公園的住宅及零售物業開發地盤。

本集團繼續專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底前完成香港的兩個工業重建項目－楓樹街項目及永康街項目。本集團亦繼續發掘拓展至其他物業相關業務領域的機遇，包括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宏基管理服務有限公司及宏基資本項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按與成本節約績效掛鉤的漸進式收費結構或按實際總建築成本之固定百分比計算的管理服務。

本集團將持續審閱及評估現持項目，旨在適時落實投資。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藉推出Rykadan Real Estate Fund LP將業務拓展至資產管理業務，該基金獲授權收購及投資具高潛力的房地產項目－黃竹坑項目。

物業投資

本集團亦於香港、中國及不丹持有若干物業作物業投資及酒店運營用途。

於香港，本集團繼續保留宏基資本大廈兩層樓層及停車位，作自用及賺取租金收入或潛在租金收入。

於中國，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仍保留於凱龍南匯商務園（「商務園」）的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方」）訂立物業買賣協議及框架協議，內容有關(i)出售商務園第4座及(ii)訂立與出售美邦啓立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有關的協議（實際出售整個商務園）。有關建議出售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的通函。然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從當局取得有關分期出售商務園的批文遭遇阻滯，本集團與買方重新評估及進一步磋商交易架構，以使出售能進行。

於不丹，本集團已投資位於不丹普卡納山谷的擁有24間套房之精品度假村，其出租率及營運已穩定。

分銷建築及室內裝修材料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其合營公司合夥人落實一項規管收購Quarella Italy的業務投資的股東協議，Quarella為生產石英及大理石複合材料產品的全球領導者。該收購令本集團結合其深厚的建材分銷經驗與合營夥伴的石材產品製造經驗，以推動Quarella的業務成長及發展。

Quarella 於 50 多年前成立，於意大利擁有生產及研發中心。Quarella 產品廣泛應用於檯面、浴室表面及地磚。其已為全球多個市場（包括中國及香港）的多幢頂尖商業大廈及購物廣場供應材料。

本集團繼續尋求與其他品牌合作，以擴展其附屬公司格利來建材有限公司（「格利來」）的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業務。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格利來持有合約價值為 4,300 萬港元的項目。

前景

本集團對香港商業及工業物業市場的強勢依然樂觀。香港傳統中心商業區租金及估值飆升導致國際公司不斷搬遷至非核心商業區，包括東九龍、西九龍及香港島南區。此將令本集團於香港的物業發展組合及投資項目受惠。

儘管存在與利率上升及其他政治事件相關的風險，本集團仍對美國物業市場的長遠前景充滿信心。

本集團分銷建築及室內裝飾材料業務的前景將持續受中國經濟增長以及其他政府舉措（如一帶一路）支持。該等因素將為國內建築行業（尤其是中國二三線城市及西部地區）提供支持。

本集團將繼續盡責地評估新的投資機會，進一步發展及多元化本集團的投資組合，打造本集團作為資產管理商的聲譽。

本集團將積極管理其於大中華地區及海外正在進行的投資項目，以支持其未來業績表現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企業財務及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資本管理及外部融資職能集中由香港總部管理及控制，本集團一直堅守審慎財務管理原則，將財務以及營運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主要依賴內部所得資金及銀行借款為其經營及擴張的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指計息銀行借款總額）佔資產總值比率為 31.5%（二零一七年：22.0%）。本集團淨資產負債比率（借款淨額（按借款總額減不受限制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對比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權益）為 39.5%（二零一七年：21.8%），因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借款淨額為 45,600 萬港元（二零一七年：24,300 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款總額為83,1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36,700萬港元)。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主要用於宏基資本大廈保留之兩層樓層、香港及美國物業發展項目及Quarella的投資。銀行借款總額中，67,000萬港元的銀行貸款以投資物業、待售物業、持作自用之樓宇及有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其中18,400萬港元將待該等物業竣工後償還。發展物業發展項目及Quarella業務的進一步費用將由未動用銀行融資、就項目持作由持份者持有之現金之已收客戶按金或內部所得資金撥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160,2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97,900萬港元)及124,4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37,700萬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下降至1.29(二零一七年：2.60)。內部所得資金，連同未動用銀行融資足以滿足本集團業務發展需求。

本集團將審慎尋求新投資及發展機會，以平衡風險及尋求機會提升股東之最大價值。

匯率及利率波動風險及相應對沖安排

本集團以不同外幣(主要包括歐元、美元、英鎊及人民幣)於不同地區經營。

本集團若干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並無執行任何匯率及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監察各業務分部的匯率及利率波動，及日後於必要時考慮適當對沖政策。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就若干間接附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885,95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919,392,000港元)向銀行發出擔保。銀行融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308,17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22,157,000港元)，其中包括就一間合營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的付款責任以一名公用服務供應商為受益人提供的銀行擔保370,000歐元(「歐元」)(相當於3,597,000港元)(二零一七年：370,000歐元(相當於3,091,000港元))。

董事認為，本公司將不會因任何擔保而面臨索償及尚未確認有關該等擔保之任何遞延收入，且並無產生交易價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1名僱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2名)。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優厚的薪酬，包括參考市率按表現基準授予僱員的獎勵及與工作有關之持續進修津貼。本年度，僱員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4,500萬港元(二零一七年：5,100萬港元)。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總額為9,100萬港元的按金是就收購物業發展(「該物業」)而支付，作為(其中包括)本集團及Rykadan Real Estate Prospect Fund LP(「Prospect Fund」)之間的安排的一部分，Prospect Fund為本集團出於發展該物業(「該項目」)的唯一目的而成立及管理的基金。本集團於該項目中按比例出資承擔預計總額為1,900萬港元，其中部分金額1,200萬港元已於上述按金中反映(該筆款項最初由本集團全數撥付)。根據於報告期末後所簽訂的相關股東協議，上述按金為數7,900萬港元已於報告期末後償還予本集團。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同意所載於初步公佈中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等同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載的金額，而該等金額一致。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在此方面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審計、審閱或其他核證服務，故核數師並無發表任何核證。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3港仙，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方可作實。待股東批准後，建議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派付予本公司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召開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六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予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投資者須將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以派發股息

為確定獲取建議之末期股息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將不予登記任何股份轉讓。如欲符合獲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權利，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購買、銷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本年度內，本公司遵守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14中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1.1條規定公司每年應定期按季最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其中兩次為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之例會。由於上市規則未規定須披露季度業績，因此本公司並未舉行其他兩次例行董事會會議。

陳偉倫先生（「陳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現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致使主席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策略規劃及發展進程之職能上有重疊。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該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應分開及並非由同一人士擔任。然

而，鑒於目前董事會之組成，陳先生對本集團之營運及物業發展及房地產／資產管理業務之深厚知識，其廣泛的業務網絡及本集團經營範圍，董事會相信陳先生承擔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而此安排須經董事會不時審閱。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有關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彼等因其任職或服務可能管有與本公司或其證券相關之內部資料)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要求。

於作出特別查詢後，本集團所有董事及相關僱員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已遵守證券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國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杜景仁先生及黃開基先生組成，而審核委員會主席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專長。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業績公佈

本業績公佈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rykadan.com>)瀏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及刊登於上述網站。

代表董事會
宏基資本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偉倫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偉倫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葉振國先生(營運總裁)；非執行董事吳德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景仁先生、黃開基先生及何國華先生。